

不动产估价委托合同

解除协议

甲方：北京未来科学城昌融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康正宏基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19年03月11日签订了《不动产估价委托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
现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双方一致同意解除原合同,原合同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解除,自解除之日起,原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二、双方一致确认,甲、乙双方于原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纠纷,就解除原合同互不追究任何责任。原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之间未产生任何费用,互不负任何权利义务。本协议生效后甲方或乙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原合同的履行及其解除等事宜向对方主张任何权利。

三、保密条款

1. 乙方应对其履行原合同期间获得的或接收到的甲方任何资料、文件及信息的内容(以下统称为“保密信息”)保守秘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其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的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

2. 乙方及其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员违反上述保密约定,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额20%的违约责任,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据实赔偿。

3. 在任何情形下,本条所规定的保密条款应永久持续有效。

四、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未来科学城

甲方：北京未来科学城昌融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北京康正宏基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未来科学城